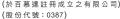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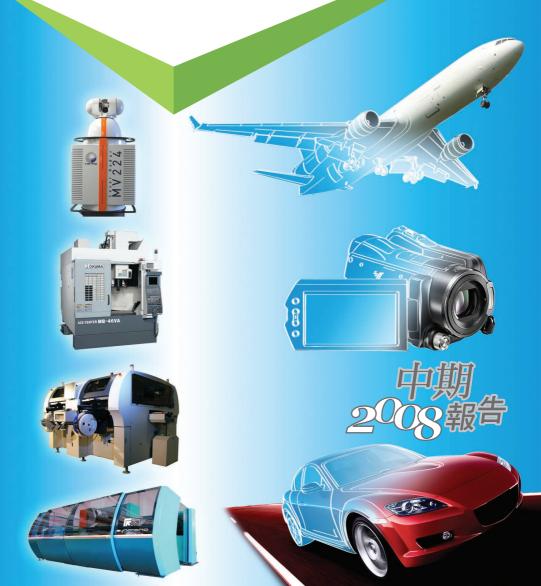
Leeport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錄	真碼
管理層評論	2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11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7

管理層評論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及選定註釋,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559,43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96,763,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41.0%。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5,5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019,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41.0%。

雖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增加達到41.0%,本集團毛利金額僅增加22.0%。集團整體毛利率為19.1%,而二零零七年同期為22.1%。此乃主要由於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日圓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相對偏強,導致大部份日本產品(尤其是切削工具及測量儀器)之成本增加。

銷售及分銷成本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74.0%,主要由於銷售人員佣金、市場推廣開支以及認可服務代理之服務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費用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13.1%,主要來自員工薪酬成本及差旅費開支之增加。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向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4.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或接近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八年首六個月,中國整體經濟輕微放緩。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為10.4%,較去年同期下降1.8%。工業增加值增長率為16.3%,較去年同期降低2.2%。出口值增長21.9%,較去年同期降低5.7%。

雖然中國經濟形勢減弱,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之營業額仍有顯著增長。主要是來自從去年延後之大量未完成合約。日本政府對大部分「三豐」產品出口之限制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廢除,為測量儀器於上半年之業務增長帶來貢獻。另外,華中地區及華北地區市場之成功拓展對業務增長同樣重要。華北地區之營業額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實質增加100.9%,華中地區之營業額增加76.7%,而華南地區及香港之營業額增長為44.8%。

自年初以來,由於原材料成本高企、新勞動法導致勞工成本增加及海外訂單減少,中國製造商 面臨重重困難。本集團很多客戶,特別是廣東地區的客戶不得不暫緩彼等之投資計劃。本集團 需得加倍努力在華南地區爭取更多新客戶。另一方面,很多華中及華北地區客戶一般企業規模 較大,而且對於國內市場的依賴甚於海外市場。鑒於中國國內市場保持強勁,故對本集團之製 造設備有很大的需求。

本集團所有產品部門,如金屬切削機械、金屬成型機械、切削工具、測量儀器及電子設備均於 上半年達致可觀的增長率。

然而,東南亞經濟自年初以來一直表現疲弱。集團於東南亞市場之表現與去年持平,僅佔本集 團營業總額之5.7%。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62,35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7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有形資產淨值約為262,775,000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140,475,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132,869,000港元及非流動負債約10,569,000港元。於同日,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539,770,000港元,資產總額為802,545,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負債比率約為84.9%(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3%)。淨負債比率按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淨負債按總借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其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712,230,000港元,其中約364,041,000港元已動用,利息為現行市場利率,並由本集團所持賬面總值為146,16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391,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租賃土地、樓宇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夠滿足其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未來計劃及前景

中國二零零八年全年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預測約為10%,略低於去年。但國內消費市場預測將仍然強勁,因為中國政府擬於年底前保持國家經濟有合理增長。中國製造商面臨之最大挑戰乃疲弱之出口市場。本集團最大之客戶群分佈於廣東地區,該等客戶中很多都十分依重出口銷售,故此集團在華南地區之業務表現將會受影響。然而,預計中國政府將執行若干措施改善出口銷售。本集團預計於華南地區之營業額較去年將略有增加。本集團業務之主要增長將來自華中及華北地區,該等地區之客戶,特別來自航天業、汽車業及能源行業之客戶將為本集團帶來無限商機。憑著本集團廣泛之產品系列,包括大型測量系統、激光機械及系統,以及多元之專業工具,本集團將能夠快速開拓華中及華北地區之市場。

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於開發國內大型客戶,並將繼續招聘更多高質素人才壯大銷售及維修團隊。年底於北京開設佔地2,500平方米之展覽廳及科技中心將更大程度加快華北地區市場之拓展。

本集團於上半年之訂單數量十分理想。下半年整體之業務將會保持上半年之水平甚至更好。因此,我們有信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之整體業績將較二零零七年有顯著提高。

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發掘機會開拓新產品及與合適夥伴建立合作平台。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649名(二零零七年:574名)僱員,其中香港僱員數目為192名,中國僱員數目為421名,亞洲區其他辦事處之僱員數目為36名。本集團就按個別僱員之職責、學歷、表現及年資為彼等設立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強積金供款及職業退休金計劃外,本集團亦提供包括醫療計劃、教育津貼及酌情花紅等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為期十年,以鼓勵及獎勵持續對本集團作 出貢獻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批准並採用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可按該計劃之條款授予購股權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之購股權及新購股權,但於期內,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分別向僱員及董事提供可認購5,548,000股及1,800,000股股份之新購股權,有關新購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獲得彼等接納。根據該計劃,購股權被視為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授出。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緊接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即提供該等購股權之前),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1,25港元。

由於董事認為於期內確認之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不屬重大,故並無對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進行估值,因此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並無反映授出購股權之財務影響。

已根據該計劃授出但未行使之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合資格人士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期初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末
董事 李修良先生 (「李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1.25	-	500,000	-	500,000
陳麗而女士 (「陳女士」)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1.25	-	500,000	-	500,000
陳正煊先生 (「陳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1.25	-	500,000	-	500,000
呂新榮先生 (「呂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1.25	-	100,000	-	100,000
麥柏基先生 (「麥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1.25	-	100,000	-	100,000
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 (「Nimmo 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1.25	-	100,000	-	100,000
僱員 (不包括董事)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1.25	-	5,548,000	-	5,548,000
			_	7,348,000	_	7,348,000

以上購股權之行使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獲完全歸屬。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146,16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391,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土地及樓宇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固定押記方式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信貸。

資本開支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首六個月之資本開支總額為1,12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739,000港元),主要由物業、廠房及設備組成。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07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承擔及就給予客戶之擔保書約有33,67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414,000港元)之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採購均以外幣為單位,須承受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動用從其客戶所收取之 外幣清償海外供應商之款項。倘任何重大款項未能悉數配對相抵,本集團將與其往來銀行訂立 外幣遠期合約,以將本集團之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外幣遠期合約之承擔約為44,89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179,00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既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有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依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據本公司接獲之通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及彼等之聯營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持有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董事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百分比
李修良先生 (「李先生」)	長倉	2,868,000股	816,000股 (附註(b))	139,523,170股 (附註(a))	143,207,170股	68.22%
	短倉	無	無	無	無	-
陳麗而女士 (「陳女士」)	長倉	816,000股	2,868,000股 (附註(c))	139,523,170股 (附註(a))	143,207,170股	68.22%
	短倉	無	#	無	無	-
陳正煊先生	長倉	200,000股	無	無	200,000股	0.10%
(「陳先生」)	短倉	無	無	無	無	-
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	長倉	無	154,445股 (附註(d))	無	154,445股	0.07%
(「Nimmo 先生」)	短倉	無	無	無	無	-

- (a) 139,523,170 股股份由 Peak Power Technology Limited 以其作為李氏家族單位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並為李氏家族單位信託所發行之單位持有人之利益持有。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為LMT信託之受託人,而LMT信託之全權受益人為陳女士及李先生之家族成員。上述李先生及陳女士視作擁有之股份指同一批股份。
- (b) 李先生為陳女士之丈夫。陳女士上述之個人權益亦作為李先生之家族權益而作出披露。

- (c) 上述李先生之個人權益作為陳女士之家族權益而作出披露。
- (d) 該等 154,445 股股份由 Nimmo 先生之配偶實益擁有。

除上文及於「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協定,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 債權證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外,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及短倉之通知。

企業管治

除下列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一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其他資料

董事會認為,雖然李修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但本公司經由具備豐富經驗之人士 組成之董事會運作及由董事會不時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之事宜,足以確保維持權責平衡。 本公司因此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一職。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特別查詢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 之情況,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訂明審核委員會職權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成立審核委員會 指引 | 而編製及採納。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栢基先生、呂新榮博士及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先生組成,彼等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李修良先生、陳麗而女士及陳正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呂新榮博士、麥柏基先生及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組成。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5 6	96,235 44,240 140,475	99,577 44,468 ————————————————————————————————————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即期所得稅資產	8	222,799 242,710 44,726 37	172,211 196,349 30,566
於明別特稅負產 衍生金融工具 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7	129 89,314 62,355	270 110,121 65,700
資產總值股權		802,545	719,26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9	20,992 90,077	20,992 88,193
擬派中期/末期股息 其他		10,772 133,331	9,446 127,477
少數股東權益		7,603	246,108 7,569
股權總值		262,775	253,677

第17至32頁之附註構成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税負債		10,569	10,88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應付股息 即期所得税負債 借貸,有抵押	10 11	166,018 68,080 9,446 — 285,657	166,607 60,561 — 3,692 223,839
		529,201	454,699
負債總額		539,770	465,585
股權及負債總額		802,545	719,262
流動資產淨值		132,869	120,51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3,344	264,563

第17至32頁之附註構成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T(1))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額	4	559,432	396,763
銷售成本	14	(452,495)	(309,115)
毛利		106,937	87,648
其他收益,淨額	13	9,035	5,6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	(21,434)	(12,316)
行政費用	14	(72,967)	(64,516)
經營溢利		21,571	16,417
融資成本		(4,419)	(4,610)
除所得税前溢利		17,152	11,807
所得税支出	15	(1,583)	(742)
本期間溢利		15,569	11,065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5,538	11,019
少數股東權益		31	46
		15,569	11,06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基本,及攤薄	16	7.40港仙	5.25港仙
股息	17	10,722	9,446

第17至32頁之附註構成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權益	Í			
			物業				少數股東	
	股本 (附註 9)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外滙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20,992	20,103	51,832	4,948	11,310	136,923	7,569	253,677
樓宇折舊轉撥	-	-	(1,088)	-	-	1,088	_	_
遞延税項變動	-	-	180	-	-	-	-	180
貨幣兑換差額	-	-	235	2,557	-	-	3	2,795
直接於權益確認淨收益	-	-	(673)	2,557	-	1,088	3	2,975
本期間溢利	-	-	-	-	-	15,538	31	15,569
本期間確認收益總計	-	-	(673)	2,557	-	16,626	34	18,544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支付之								
有關二零零七年之股息	-	-	-	-	-	(9,446)	-	(9,44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20,992	20,103	51,159	7,505	11,310	144,103	7,603	262,775

第17至32頁之附註構成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11	WITH IX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物業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外滙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	總計
	(附註9)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0,992	20,103	33,432	2,208	11,310	131,095	7,888	227,028
樓宇折舊轉撥	_	_	(536)	-	_	536	_	-
遞延税項變動	-	_	94	-	_	_	_	94
貨幣兑換差額		_	26	942				968
直接於權益確認淨收益	_	_	(416)	942	_	536	_	1,062
本期間溢利		_				11,019	46	11,065
本期間確認收益總計	_	_	(416)	942	_	11,555	46	12,127
有關二零零六年之已付股息	_	_		_		(9,446)		(9,446)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20,992	20,103	33,016	3,150	11,310	133,204	7,934	229,709

第17至32頁之附註構成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15
 力豐 (集團) 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6,749)	19,00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252	(72,686)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3,152	67,4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45) 65,700	13,808 65,093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355	78,9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銀行透支	62,355 	80,168 (1,267)
	62,355	78,901

第17至32頁之附註構成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16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售後服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其營運所在地位於香港。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獲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 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覽。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 表所採用的一致。有關會計政策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下現有準則之新準則詮釋必須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但現時不適用於本集團。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的安排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一定額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3 會計政策(續)

以下為已頒佈但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現有準則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項」1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1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及就此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資公司之權益」作出之修訂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及就此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作出之修訂¹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 3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及就此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之減值」作出之修訂4
- 1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 2 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 3 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 4 相等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尚未公佈

本集團已開始就現有之新準則、準則之修訂或詮釋之影響作出評估,惟仍未屬適當時候指出現有之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會否為本集團之業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a) 主要呈報方式一業務分類

由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一直經營單一業務類別,即機械買賣、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提供有關之售後服務,故並無呈報業務分類之分析。

4 分類資料(續)

(b)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類

本集團在三個主要地區(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主要為新加坡)) 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提供有關之售 後服務,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而言,中國不包括香港、中華民國(「台灣」)及澳門。

本集團主要經營於香港及中國。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之營業額乃由客戶所在之國家釐訂。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duli Mir dem		
營業額:		
中國	336,360	243,510
香港	185,987	114,617
其他國家1	37,085	38,636
	559,432	396,763

附註:

其他國家主要包括台灣、新加坡、美國、澳門、希臘、英國、日本及馬來西亞。

於地區分類中概無任何銷售及其他交易。

4 分類資料(續)

(b)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類(續)

資產總額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存貨、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營 運現金及限制現金。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總資產:		
中國	334,760	290,402
香港	416,353	358,200
其他國家	51,432	70,660
	802,545	719,262

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中國	771	412
香港	350	15,889
其他國家	_	105
	1,121	16,406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添置	99,577 1,121
折舊(附註14)	(5,555)
滙兑差額	1,092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96,235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81,164
添置	739
折舊(附註14)	(5,546)
出售	(582)
滙 兑差額	466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76,241

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之樓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該估值乃由仲量聯行有限公司(香港測量師學會之會員)根據其所在處之公開市值基準作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以外之樓宇乃按 Dickson Property Consultant Pte Ltd.(獨立專業估值師行)之公開市值基準作出。於期內並未進行估值。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42,31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537,000港元)之樓 宇作抵押(附註12)

 21
 力豐 (集團) 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6 租賃土地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逾五十年的租契 介乎十至五十年的租契	24,290 12,336	24,390 12,495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介乎十至五十年的租契	7,614	7,583
	44,240	44,468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之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匯兑差額 攤銷(附註14)	44,468 135 (36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44,24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匯兑差額 攤銷(附註14)	34,191 24 (19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34,017

銀行借貸以賬面金額為14,54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33,000港元)之租賃土地作抵押(附計12)。

7 衍生金融工具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資産	負債
	千港元 ————————————————————————————————————	千港元
遠期外滙合約-非對沖工具	129	_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資產	負債
	千港元	千港元
遠期外滙合約-非對沖工具	270	_

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至3個月 4至6個月 7至12個月 12個月以上	118,222 93,112 21,136 7,012 12,303	118,849 52,959 11,862 4,399 17,066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51,785 (9,075) 242,710	205,135 (8,786) 196,349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日。還款記錄良好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可享長達約180日之較長還款期。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將為數21,1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11,000港元)之應收賬款向銀行貼現,以換取現金。該等交易已列作有抵押借貸(附註12)。

9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09,917,69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20,992	20,992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09,918	20,992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發行5,526,367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作為二零零七年末期以股代息之股份。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批准並採用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可按該計劃之條款授予購股權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之購股權及新購股權,但於期內,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分別向僱員及董事提供可認購5,548,000股及1,800,000股股份之新購股權,有關新購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獲得彼等接納。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緊接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即提供該等購股權之前),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1.25港元。

以上購股權之行使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獲完全歸屬。

 25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1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49,124	135,033
1至3個月	11,680	27,499
4至6個月	4,639	2,103
7至12個月	163	281
12個月以上	412	1,691

1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就維修或更換於報告日期期間仍屬保養期內之產品所進行之保養撥備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內。本集團通常就若干產品提供一年保養期,並承諾維修或更換操作未如理想之貨品。保養撥備之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 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4,589	4,443
一額外撥備	3,593	8,830
一於期內/年內動用	(4,294)	(8,684)
於期末/年終	3,888	4,589

12 借貸,有抵押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抵押借貸	21,138	5,411
信託收據貸款	148,269	89,603
短期銀行貸款	116,250	128,825
借貸總額	285,657	223,839

借貸總額包括抵押負債(抵押借貸、信托收據貸款及短期銀行貸款)之285,657,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3,839,000港元)。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貸款均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附註6)、樓宇(附註5)及限制銀行存款作為抵押。抵押借貸以應收賬款(附註8)作抵押。

借貸變動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公開數額 借貸償還款項 借貸所得款項 匯兑差額	223,839 (292,357) 356,414 (2,23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除額應收	285,657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公開數額 借貸償還款項 借貸所得款項 匯兑差額	189,692 (221,753) 317,554 (13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除額應收	285,361

 27
 力豐 (集團) 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13 其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衍生工具遠期合約		
一公平值虧損淨值(已變現及未變現)	(141)	(740)
利息收入	566	698
投資收入/(虧損),淨值	425	(42)
服務收入	7,723	4,590
佣金收入	500	949
其他收入	387	104
	9,035	5,601

14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列於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內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555	5,546
租賃土地攤銷	363	198
滯銷存貨撥備	2,277	1,438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71	14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43,029	36,425
已售存貨成本	446,096	298,065
其他費用	49,405	44,126
銷貨成本總額、		
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	546,896	385,947

15 所得税支出

香港利得税已就本期內估計應課税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税率計提撥備。海外溢利之税項已就本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統一企業所得税法(「新企業所得税法」)。 期內,適用於本集團之中國税率為25%(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並附 帶若干優惠條文。

因此,除非優惠税率適用,否則本集團若干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已就估計溢利按25%企業 所得税率(「企業所得税」)提撥中國稅項準備。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税支出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4.070	1 001
556	1,281 387
(70) (175)	(620) (306)
1,583	742
	1,272 556 (70) (175)

16 每股盈利

2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5,5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019,000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09,918,000股(二零零七年: 209,918,000股)計算。

由於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17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二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 (二零零七年:4.5港仙)	10,772	9,446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擬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金額共計為10,77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446,000港元)之中期股息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並未確認為負債,而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之權益中確認。

股息乃根據每股普通股之股息5.0港仙及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已發行之215,444,062股普通股之總數計算,該等普通股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209,917,695股普通股及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已發行之5,526,367股以股代息之新普通股。

18 或然負債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提供予客戶之擔保書	33,673	37,414

19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i)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承擔: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訂約責任 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	775	775
	經簽約惟未撥備	3,073	
		3,848	775

20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 Peak Power Technolog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 66.47% 之股份。其餘 33.53% 之股份由公眾持有。

期內,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支付予董事李修良先生之租金	(a)	42	72

 31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20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a) 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與董事李修良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以租賃辦公室,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租金為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2,000港元)。董事認為,有關交易乃循本集團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而有關條款乃按公平基準及一般商業條款進行磋商,就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而言屬公平合理。
-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5,104 162	4,961 156
	5,266	5,117

承董事會命 **李修良**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